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3171)

公司地址：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三段 423 號 4 樓
電 話：(02)8170-6199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39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 31	
	(八) 質押之資產	3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 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9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5000807 號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27,974 仟元及 223,94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及 2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2,460 仟元及 223,539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1%及 31%；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20 仟元、(942)仟元、(1,358)仟元及(3,274)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6)%、(3)%及(10)%。



資誠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翁世榮

王輝賢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8 月 1 3 日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6 月 30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2,810	37	\$	636,188	49	\$	286,431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9,719	1		2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									
		八		113,158	9		129,683	10		158,736	1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514	-		677	-		6,48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18,490	33		393,414	30		414,002	3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411	-		3,857	-		2,031	-
130X	存貨	六(五)		72,937	6		79,119	6		128,154	12
1410	預付款項			1,668	-		1,658	-		11,6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及八		16,832	1		27,499	2		24,020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08,539	87		1,272,115	97		1,031,540	9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1,251	1		13,462	1		17,05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81	1		917	-		38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及八		143,885	11		26,379	2		5,76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3,117	13		40,758	3		23,215	2
1XXX	資產總計		\$	1,271,656	100	\$	1,312,873	100	\$	1,054,755	100

(續次頁)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6 月 30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									
		八	\$	-	-	\$	20,000	2	\$	8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133,758	11		151,133	11		105,263	10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8,495	2		28,403	2		37,440	3
2170	應付帳款			107,483	8		113,213	9		173,805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9,137	9		198,311	15		282,275	27
2200	其他應付款			18,975	2		49,888	4		21,12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6,642	4		2,750	-		6,91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633	1		9,241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075	1		9,875	1		9,56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89,198	38		582,814	45		716,388	6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八)及									
		八		198,645	16		197,381	1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08	-		1,123	-		68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9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9,712	16		198,504	15		683	-
2XXX	負債總計			688,910	54		781,318	60		717,071	6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592,035	47		592,035	45		492,035	47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68,103	5		68,103	5		-	-
累積盈虧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231	3		40,231	3		40,231	4
3350	待彌補虧損	四(三)及									
		六(十八) (		122,947)	(10)		174,627)	(13)		197,951)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324	1		5,813	-		3,36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82,746	46		531,555	40		337,684	32
3XXX	權益總計			582,746	46		531,555	40		337,684	3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71,656	100	\$	1,312,873	100	\$	1,054,75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張詠傑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調整後)		(調整後)		(調整後)		(調整後)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	103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443,175	100	\$ 455,460	100	\$ 831,499	100	\$ 865,9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353,017)	(80)	(374,262)	(82)	(649,300)	(78)	(712,816)	(82)
5900 營業毛利		<u>90,158</u>	<u>20</u>	<u>81,198</u>	<u>18</u>	<u>182,199</u>	<u>22</u>	<u>153,137</u>	<u>18</u>
營業費用	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53,471)	(12)	(53,160)	(12)	(106,962)	(13)	(97,862)	(12)
6200 管理費用		(9,141)	(2)	(9,237)	(2)	(19,441)	(3)	(19,74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612)	(14)	(62,397)	(14)	(126,403)	(16)	(117,606)	(14)
6900 營業利益		<u>27,546</u>	<u>6</u>	<u>18,801</u>	<u>4</u>	<u>55,796</u>	<u>6</u>	<u>35,531</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096	-	4,440	1	2,486	-	9,2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907)	-	(1,067)	-	(2,827)	-	(1,642)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632)	-	(302)	-	(1,336)	-	(39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3)	-	3,071	1	(1,677)	-	7,175	1
7900 稅前淨利		26,103	6	21,872	5	54,119	6	42,706	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八)	2,861	-	(3,861)	(1)	(2,439)	-	(8,347)	(1)
8200 本期淨利		<u>\$ 28,964</u>	<u>6</u>	<u>\$ 18,011</u>	<u>4</u>	<u>\$ 51,680</u>	<u>6</u>	<u>\$ 34,359</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7)	-	(\$ 982)	-	(\$ 489)	-	(\$ 1,1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187)	-	(\$ 982)	-	(\$ 489)	-	(\$ 1,12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28,777</u>	<u>6</u>	<u>\$ 17,029</u>	<u>4</u>	<u>\$ 51,191</u>	<u>6</u>	<u>\$ 33,239</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28,964</u>	<u>6</u>	<u>\$ 18,011</u>	<u>4</u>	<u>\$ 51,680</u>	<u>6</u>	<u>\$ 34,359</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28,777</u>	<u>6</u>	<u>\$ 17,029</u>	<u>4</u>	<u>\$ 51,191</u>	<u>6</u>	<u>\$ 33,239</u>	<u>4</u>
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49</u>		<u>\$ 0.37</u>		<u>\$ 0.87</u>		<u>\$ 0.7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43</u>		<u>\$ 0.37</u>		<u>\$ 0.78</u>		<u>\$ 0.7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張詠傑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待彌補虧損				
				法定公積	盈餘公積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2,035	\$ 33,448	\$ 40,231	(\$ 50,701)	\$ 5,544	\$ 520,557	\$ 131,385	\$ 651,942	
本期淨利		-	-	-	34,359	-	34,359	-	34,3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20)	(1,120)	-	(1,120)	
組織重組影響數	四(三)	-	(33,448)	-	(181,609)	(1,055)	(216,112)	-	(216,11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	(131,385)	(131,385)	
103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492,035</u>	<u>\$ -</u>	<u>\$ 40,231</u>	<u>(\$ 197,951)</u>	<u>\$ 3,369</u>	<u>\$ 337,684</u>	<u>\$ -</u>	<u>\$ 337,684</u>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2,035	\$ 68,103	\$ 40,231	(\$ 174,627)	\$ 5,813	\$ 531,555	\$ -	\$ 531,555	
本期淨利		-	-	-	51,680	-	51,680	-	51,6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9)	(489)	-	(489)	
10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592,035</u>	<u>\$ 68,103</u>	<u>\$ 40,231</u>	<u>(\$ 122,947)</u>	<u>\$ 5,324</u>	<u>\$ 582,746</u>	<u>\$ -</u>	<u>\$ 582,746</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張詠傑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54,119	\$ 42,70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五)	153	-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494	533
折舊費用	六(六)(十七)	2,555	3,7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五)	(275)	(359)
攤銷費用	六(十七)	127	138
利息收入		(1,717)	(1,213)
利息費用	六(十六)	1,336	3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52)	-
應收票據淨額		16,525	(133,463)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63	18,482
應收帳款		(25,570)	5,24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446	9,921
存貨		6,182	2,316
預付款項		(10)	3,260
其他流動資產		3,460	(9,7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	5,8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7,375)	76,983
應付票據－關係人		92	8,747
應付帳款		(5,730)	22,3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58)	102,402
其他應付款		(30,913)	(40,78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4)	997
其他流動負債		5,200	4,1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4,869)	122,698
收取之利息		1,717	1,213
支付之利息		(72)	(396)
本期支付所得稅		(9,496)	(1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2,720)	123,401

(續次頁)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數	七	\$ 7,293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6)	(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0	966
預付款項增加數	七	(117,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數		(636)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數	七	-	(154,0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499)	(153,07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20,000)	8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數		35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641)	8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8)	(9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3,378)	49,3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6,188	237,0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2,810	\$ 286,43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張詠傑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二季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之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炎洲」)持有本公司 41.15%股權且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 (二) 本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 101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原新洲全球」)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且不發行新股，本公司同時更名為「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三) 本公司經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向炎洲購買其包材部門，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相關會計處理請詳附註四(三)3.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8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6 月30日	103年12 月31日	103年6 月30日	
本公司	包大師(上海)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包大師(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 硬體及相關設備批 發及進出口	100	100	100	註1
本公司	萬洲(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黏製品 有限公司) (萬洲(天津))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註2 註3
本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註2 註3

註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請詳附註四(三)3。

3. 組織重組：

- (1)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分別購買炎洲包材部門及購買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之萬洲(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股權(以下簡稱「本交易」)；嗣經約定，交易基準日皆為 103 年 1 月 1 日。本交易原參酌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更新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第肆、公報及會計處理實務第四十七項次問題 2. 案例，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企業合併」規範之一的收購法會計處理(即按公允價值入帳)；另本公司為求慎重於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申請函釋，基金會於民國 104 年 5 月 8 日函復本公司，認為本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個體之組織重組，仍應採用帳面價值法之會計處理。
- (2)A. 本公司於編製比較資產負債表時，已將原屬炎洲所持有包材部門之資產與負債及亞化科技(中國)所持有對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之股權歸屬予「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B. 於編製比較綜合損益表時，已將包材部門、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損益中原屬炎洲及亞化科技(中國)所享有之份額歸屬予「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損)」。
- (3)原炎洲包材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及原亞化科技(中國)帳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其與交易對價之差額，已調減資本公積\$33,448 及增加待彌補虧損\$181,609。

4. 關係人名稱、關係及簡稱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簡稱
母公司	
炎洲(股)公司	炎洲
子公司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包大師(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包大師(上海)
萬洲(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萬洲(天津)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萬洲化學(股)公司(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兄弟公司	
旺洲建設(股)有限公司	旺洲建設
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優館
寧波炎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炎洲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簡稱
萬洲(上海)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萬洲(上海)
東莞市億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億洲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萬洲科技(成都)
萬洲科技膠黏製品(渭南)有限公司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萬洲科技(渭南)
其他關係人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德興科技材料(股)公司	德興科技
優品全球(股)公司	優品
關係人	
李志賢	-

5.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6.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7.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8.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7	\$ 241	\$ 2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06,188	569,810	223,702
定期存款	66,375	66,137	62,524
	<u>\$ 472,810</u>	<u>\$ 636,188</u>	<u>\$ 286,43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000	\$ -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應付公司債	-	20	-
	10,000	20	-
評價調整	(281)	-	-
合計	<u>\$ 9,719</u>	<u>\$ 20</u>	<u>\$ -</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248、\$0、\$153 及\$0。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u>\$ 113,158</u>	<u>\$ 129,683</u>	<u>\$ 158,736</u>

有關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帳款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452,603	\$ 428,162	\$ 462,121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31)	(387)	(2,742)
減：備抵呆帳	(33,882)	(34,361)	(45,377)
	<u>\$ 418,490</u>	<u>\$ 393,414</u>	<u>\$ 414,002</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群組1	\$ 336,453	\$ 306,233	\$ 321,378
群組2	14,974	26,931	27,985
群組3	-	-	-
	<u>\$ 351,427</u>	<u>\$ 333,164</u>	<u>\$ 349,363</u>

群組 1：授信條件於\$5,000 以下者。

群組 2：授信條件超過\$5,000 未達\$50,000 者。

群組 3：授信條件於\$50,000 以上者。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30天內	\$ 26,333	\$ 26,202	\$ 30,439
31-90天	15,723	17,684	18,153
91-180天	13,421	14,331	13,261
181天以上	11,817	2,420	5,528
	<u>\$ 67,294</u>	<u>\$ 60,637</u>	<u>\$ 67,3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3,882、\$34,361 及\$45,377。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34,361
提列減損損失	4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25)
匯率影響數	(748)
6月30日	<u>\$ 33,882</u>
	<u>103年度</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45,799
提列減損損失	533
匯率影響數	(955)
6月30日	<u>\$ 45,377</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5.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因產品設計瑕疵，帳上估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由於部分已超過保固期限，故分別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予以迴轉\$156及\$2,355。

(五) 存貨

104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448	(\$ 2)	\$ 3,446
製成品	9,246	(24)	9,222
商品	66,705	(6,436)	60,269
	<u>\$ 79,399</u>	<u>(\$ 6,462)</u>	<u>\$ 72,93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425	(\$ 718)	\$ 8,707
製成品	11,313	(24)	11,289
商品	65,356	(6,233)	59,123
	<u>\$ 86,094</u>	<u>(\$ 6,975)</u>	<u>\$ 79,119</u>
103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2,381	(\$ 573)	\$ 31,808
製成品	12,672	(2,480)	10,192
商品	77,389	(5,855)	71,534
在途存貨	14,620	—	14,620
	<u>\$ 137,062</u>	<u>(\$ 8,908)</u>	<u>\$ 128,15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3,290	\$ 375,638
回升利益	(273)	(1,376)
合計	<u>\$ 353,017</u>	<u>\$ 374,262</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49,813	\$ 710,858
跌價損失	—	1,958
回升利益	(513)	—
合計	<u>\$ 649,300</u>	<u>\$ 712,816</u>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產生回升利益係因本集團售價調整及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25	\$ 27,620	\$ 7,035	\$ 4,693	\$ 40,2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786)	(17,123)	(5,540)	(3,362)	(26,811)
	<u>\$ 139</u>	<u>\$ 10,497</u>	<u>\$ 1,495</u>	<u>\$ 1,331</u>	<u>\$ 13,462</u>
104年					
1月1日	\$ 139	\$ 10,497	\$ 1,495	\$ 1,331	\$ 13,462
增添	-	896	-	-	896
處分	-	(109)	(7)	(349)	(465)
折舊費用	(34)	(1,824)	(365)	(332)	(2,555)
淨兌換差額	-	(56)	(14)	(17)	(87)
6月30日	<u>\$ 105</u>	<u>\$ 9,404</u>	<u>\$ 1,109</u>	<u>\$ 633</u>	<u>\$ 11,251</u>
104年6月30日					
成本	\$ 925	\$ 26,379	\$ 6,926	\$ 3,979	\$ 38,2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820)	(16,975)	(5,817)	(3,346)	(26,958)
	<u>\$ 105</u>	<u>\$ 9,404</u>	<u>\$ 1,109</u>	<u>\$ 633</u>	<u>\$ 11,251</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8,149	\$ 30,510	\$ 6,903	\$ 4,041	\$ 49,6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4,722)	(16,464)	(4,518)	(2,374)	(28,078)
	<u>\$ 3,427</u>	<u>\$ 14,046</u>	<u>\$ 2,385</u>	<u>\$ 1,667</u>	<u>\$ 21,525</u>
103年					
1月1日	\$ 3,427	\$ 14,046	\$ 2,385	\$ 1,667	\$ 21,525
增添	-	-	16	-	16
處分	-	(594)	(13)	-	(607)
重分類	-	(559)	-	559	-
折舊費用	(366)	(2,400)	(473)	(473)	(3,712)
淨兌換差額	(60)	(57)	(20)	(28)	(165)
6月30日	<u>\$ 3,001</u>	<u>\$ 10,436</u>	<u>\$ 1,895</u>	<u>\$ 1,725</u>	<u>\$ 17,057</u>
103年6月30日					
成本	\$ 7,997	\$ 26,816	\$ 6,808	\$ 4,626	\$ 46,2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4,996)	(16,380)	(4,913)	(2,901)	(29,190)
	<u>\$ 3,001</u>	<u>\$ 10,436</u>	<u>\$ 1,895</u>	<u>\$ 1,725</u>	<u>\$ 17,057</u>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3.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0,000	\$ 80,000
利率區間	1.50%	1.5%~1.7%

1.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490,000、\$370,000 及 \$210,000。

(八) 應付公司債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04,540	\$ 204,54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895)	(7,159)
	\$ 198,645	\$ 197,381

1.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2.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3 年 10 月發行之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如下：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200,000
票面利率	0%
有效利率	1.27%
發行期間	3年
到期日	106年10月31日
保證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品	銀行存款\$20,604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3年12月1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6年9月22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賣回權	無
轉換價格(元/股)(調整後)	\$22.3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止。
已轉換金額	\$ -
已買回金額	\$ -

3.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100。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有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情形。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4. 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為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 \$626,000。

(九)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列入編製合併報告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9、\$1,117、\$2,222 及 \$2,350。
4.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國外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238、\$463、\$508 及 \$1,068。

(十) 股本

1.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900,000，分為 9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92,03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59,204、59,204 及 49,204 仟股。

2. 私募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5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上限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金額為 \$200,000，此項私募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5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2) 本次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除特定情形外不得於交付後三年內自由轉讓，本公司擬於民國 104 年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上櫃交易。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0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總金額為 \$162,500 (已扣除發行成本 \$2,500)，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累積盈虧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再行分派股息及紅利。前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提列之目的或原因消失後，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得列入分配項目，其盈餘分派應依本條所定方式分配之。股息及紅利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0.5%。

(2)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3) 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惟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稅後淨利之 1% 為限。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從屬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三) 營業收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441,236	\$ 453,871
勞務收入	1,939	1,589
	<u>\$ 443,175</u>	<u>\$ 455,460</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828,154	\$ 863,369
勞務收入	3,345	2,584
	<u>\$ 831,499</u>	<u>\$ 865,953</u>

(十四) 其他收入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收入	\$ 60	\$ 89
其他收入	1,036	4,351
	<u>\$ 1,096</u>	<u>\$ 4,440</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收入	\$ 601	\$ 89
其他收入	1,885	9,125
	<u>\$ 2,486</u>	<u>\$ 9,214</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損失	(\$ 248)	\$ -
淨外幣兌換損失	(1,286)	(1,128)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失)利益	(21)	359
其他損失	(352)	(298)
	<u>(\$ 1,907)</u>	<u>(\$ 1,067)</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損失	(\$ 153)	\$ -
淨外幣兌換損失	(1,974)	(1,356)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	275	359
其他損失	(975)	(645)
	<u>(\$ 2,827)</u>	<u>(\$ 1,642)</u>

(十六) 財務成本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	\$ 302
可轉換公司債	632	-
財務成本	<u>\$ 632</u>	<u>\$ 302</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2	\$ 397
可轉換公司債	1,264	-
財務成本	<u>\$ 1,336</u>	<u>\$ 397</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38,278	\$ 38,715
勞健保費用	2,351	2,216
退休金費用	1,357	1,560
其他用人費用	274	1,4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42	1,780
攤銷費用	63	69
	<u>\$ 43,565</u>	<u>\$ 45,822</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76,485	\$ 68,586
勞健保費用	4,456	4,690
退休金費用	2,730	3,377
其他用人費用	3,090	4,3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55	3,712
攤銷費用	127	138
	<u>\$ 89,443</u>	<u>\$ 84,83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0.5%，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惟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稅後淨利之 1% 為限。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經考量本公司實務運作之程序，尚未於本次財務報告公告前依據修正後公司法規定修訂章程，故暫依舊章程規定辦理。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上述相關資訊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502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116</u>	<u>(59)</u>
當期所得稅總額	4,618	(5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7,479)</u>	<u>3,920</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861)</u>	<u>\$ 3,861</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802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116</u>	<u>(59)</u>
當期所得稅總額	9,918	(5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7,479)</u>	<u>8,406</u>
所得稅費用	<u>\$ 2,439</u>	<u>\$ 8,347</u>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4.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6月30日</u>
87年度以後	<u>(\$ 122,947)</u>	<u>(\$ 174,627)</u>	<u>(\$ 197,951)</u>

5. 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326、\$2,000 及\$1,778。

(十九) 每股盈餘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964	59,204	\$ 0.4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964	59,2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633	8,969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9,597	68,173	\$ 0.43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680	59,204	\$ 0.8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680	59,2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284	8,969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2,964	68,173	\$ 0.78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011	49,204	\$ 0.37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34,359	49,204	\$ 0.7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炎洲（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41.15% 股份，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餘股份由萬洲化學及大眾分別持有 24.79% 及 34.06%。

(二)關係人之名稱、關係及簡稱

請詳附註四(三)4.。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 最終母公司	\$ 770	\$ 1,667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	25
— 兄弟公司	1,556	2,351
— 其他關係人	218	124
	<u>\$ 2,544</u>	<u>\$ 4,167</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 最終母公司	\$ 1,026	\$ 9,755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6	25
— 兄弟公司	3,589	4,131
— 其他關係人	277	279
	<u>\$ 4,898</u>	<u>\$ 14,190</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約為月結 30~120 天。

2. 進貨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 最終母公司	\$ 38,379	\$ 45,866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23,168	33,512
— 兄弟公司	36,406	39,541
	<u>\$ 97,953</u>	<u>\$ 118,919</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 最終母公司	\$ 80,250	\$ 86,076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48,641	66,487
— 兄弟公司	51,149	87,572
	<u>\$ 180,040</u>	<u>\$ 240,135</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除部分係雙方議價外，其餘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異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除部分兄弟公司之部分交易為月結 180 天外，原則為月結 30~90 天，其餘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異常。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最終母公司	\$ 514	\$ 536	\$ -
-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票據			
(代收款)	-	141	6,481
小計	514	677	6,481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306	2,958	1,147
兄弟公司	1,814	837	631
其他關係人	291	62	253
小計	2,411	3,857	2,031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最終母公司	1,961	3,597	12,714
-代收款及折讓款			
對本公司重大影			
響之個體-其他	-	-	28
兄弟公司-其他	-	7,293	-
小計	1,961	10,890	12,742
合計	\$ 4,886	\$ 15,424	\$ 21,254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 28,495	\$ 28,403	\$ 37,440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57,836	59,680	55,774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6,850	13,079	8,921
兄弟公司	54,451	125,552	217,580
小計	119,137	198,311	282,275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1,180	1,852	997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622	898	-
兄弟公司			
- 股權價款	-	-	5,914
- 資金貸與	54,616	-	-
- 其他	224	-	-
小計	56,642	2,750	6,911
合計	\$ 204,274	\$ 229,464	\$ 326,626

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預付款項-購買內湖總部

	104年6月30日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兄弟公司	\$ 117,000

為供營運總部使用，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向旺洲建設購買台北市內湖區辦公大樓 5 樓及停車位 24 個。已於民國 104 年 6 月簽訂合約，合約價款為\$390,000(含營業稅\$4,643)，係依據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395,981。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完成產權移轉，已預付價款\$117,000(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 購買包材部門及股權

為達集團垂直整合及包材通路事業專業分工之綜效，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向炎洲購買包材部門及向亞化科技(中國)購買其大陸地區轉投資事業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相關合約資訊如下：

(1)購買炎洲包材部門：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與炎洲簽訂合約，合約價款係依據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372,506，並考慮找補之金額後為\$339,049(不含營業稅\$12,979)，其可辨認淨資產金額為\$127,703。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付價金\$198,000(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餘價款已於民國 103 年度全額支付完畢。

(2)購買亞化科技(中國)之子公司：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與亞化科技(中國)簽訂合約，合約價款係依據中信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人民幣 1,748 仟元，約為新台幣\$8,448(折合美金 285,747 元)，其股權淨值為\$3,682。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付價金\$2,534(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餘價款已於民國 103 年度全額支付完畢，股權已完成移轉，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關係人	\$ 724,540	\$ 626,000	\$ 320,000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獎金	\$ 230	\$ 797
退職退休金	9	41
	<u>\$ 239</u>	<u>\$ 838</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獎金	\$ 1,040	\$ 1,628
退職退休金	18	66
	<u>\$ 1,058</u>	<u>\$ 1,69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6,000	\$ 12,000	\$ 20,000	履約保證及銀行借款擔保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9,780	9,730	8,932	履約保證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活期存款	20,604	20,604	-	公司債保證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1,770	1,134	1,055	履約保證
	<u>\$ 38,154</u>	<u>\$ 43,468</u>	<u>\$ 29,98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u>104年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273,00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向旺洲建設簽訂購買台北市內湖區辦公大樓 5 樓及停車位 24 個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390,000(含營業稅\$4,643)，已預付價款\$117,000。

(2)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皆無此情形。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及營業門市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 1 至 5 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6,815	\$ 4,360	\$ 7,33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2,026</u>	<u>2,771</u>	<u>1,646</u>
	<u>\$ 8,841</u>	<u>\$ 7,131</u>	<u>\$ 8,97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u>104年6月30日</u>			
		<u>公允價值</u>		
	<u>帳面金額</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u>\$198,645</u>	<u>\$ -</u>	<u>\$199,205</u>	<u>\$ -</u>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97,381	\$ -	\$197,494	\$ -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3,659	4.97	\$ 67,885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3,436	5.09	\$ 68,389

103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3,300	4.81	\$ 63,97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	4.97 (\$ 1,004)

10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	4.81 (\$ 1,120)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	4.97 \$ 1,935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	4.81 (\$ 23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5%	\$ 3,394	\$	-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5%	\$ 3,199	\$	-
<u>價格風險</u>				

本集團未有權益工具及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主要付息資產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因到期日均為 12 個月以內，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 B.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規避其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主係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四)1.。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主係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四)2.。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應付票據	\$ 162,253	\$ -	\$ 162,253
應付帳款	226,620	-	226,620
其他應付款	75,617	-	75,617
應付公司債	-	198,645	198,645
存入保證金	-	359	35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20,000	\$ -	\$ 20,000
應付票據	179,536	-	179,536
應付帳款	311,524	-	311,524
其他應付款	52,638	-	52,638
應付公司債	-	197,381	197,38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應付票據	\$ 142,703	\$ -	\$ 142,703
應付帳款	456,080	-	456,080
其他應付款	28,037	-	28,037

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皆無此情形。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719	\$ -	\$ -	\$ 9,719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金額不重大不予揭露；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淨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八）。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依產業特性，決定將營運部門區分為：雲端服務部門、包裝材料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列示如下：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雲端服務部門	包裝材料部門	合併
部門收入	\$ 14,446	\$ 817,053	\$ 831,499
部門稅前淨(損)利	(\$ 2,070)	\$ 56,189	\$ 54,119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雲端服務部門	包裝材料部門	合併
部門收入	\$ 18,698	\$ 847,255	\$ 865,953
部門稅前淨(損)利	(\$ 454)	\$ 43,160	\$ 42,706

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部門資產與負債之資訊，故不擬揭露。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稅前淨(損)利為基礎，故無須調節至部門損益。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1	包大師(上海)	萬洲(天津)	其他應收款	是	\$ 5,967	\$ 5,967	\$ 5,967	5.6%-6%	1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81,459	\$ 81,459	
1	包大師(上海)	亞化科技(武漢)	其他應收款	是	9,945	\$ 9,945	9,945	5.6%-6%	1	-	營運週轉	-	無	-	81,459	81,45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短期融通。

(2)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者，視為資金融通。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包大師(上海)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若對象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則本公司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野球全球美元投資級公司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2,005	\$ 9,719	-	\$ 9,71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2）	關係（註2）	期 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本公司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26,220,888	\$ 400,000	26,220,888	\$ 400,148	\$ 400,000	\$ 148	-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取得不動產之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考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本公司	內湖區辦公大樓5樓及24個停車位	103.8.28	\$390,000 (含營業稅 \$4,643)	預付價款 \$117,000 (註4)	旺洲建設	兄弟公司	藍氏祭祀公業	無	98.1.9	\$109,400 (素地)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 \$395,981	營運總部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請詳附註七(三)5相關說明。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註2)				
包大師(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 166,590	(1)	\$ 144,995	\$ 21,595	\$ -	\$ 166,590	\$ 3,553	100	\$ 3,553		\$ 81,459	\$ -	(3)
萬洲(天津)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4,628	(1)	661	-	-	661	(2,727)	100	(2,727)	(13,941)		-	(3)
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31,467	(1)	8,155	27,765	-	35,920	(1,695)	100	(1,695)	17,997		-	(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03,171	\$ 246,360	\$ 349,64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3). 經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4). 其他。

註3：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6,586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